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業務報告

(口頭報告)

交通部部長 陳建宇

交通部業務報告(口頭報告)

頁次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交通部主管各項業務提出報告，並親聆各位委員

教，深感榮幸。

經濟是臺灣發展的命脈，交通建設更是經濟發展的火車頭，因此，提升產業競爭力及打造優質便利的運輸環境一向為本部致力追求的施政目標；為因應經濟情勢變化、便利民眾生活連結以及兼顧自然生態保育，本部以安全為首要前提；強調跨域整合、善用智慧科技以及貼近民意需求為施政內涵，並考量資源配置有效性、整體社會公平性推動各項交通建設及服務，期能滿足具有多重特性的使用者需求，達到最大施政綜效，並秉持永續、智慧、創新及友善之服務精神，朝以下願景目標邁進：

—**空運以桃園國際機場為旗艦**，推動航空城計畫，發展成為東亞樞紐機場。109年

完成第三航廈建設及機場智慧化等計畫，總年旅客處理能量可達6,800萬人次。

—**海運以高雄港為旗艦**，推動洲際貨櫃中心建設，並積極拓展自由貿易港區業務，帶動區域經濟發展，105年達成國際商港總貨櫃裝卸量1,800萬TEU的目標。

—**推動便捷交通服務**，109年軌道服務範圍人口由現在66%提升至80%；公共運輸市占率達成20%。

—**營造臺灣成為處處皆可觀光的友善旅遊環境**，105年達成

千萬觀光客來臺之目標。

以下謹就當前交通政策重點工作提出簡要報告。

貳、當前重點工作

一、建構海空樞紐實力，推動產業轉型加值

(一)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

由行政院成立跨部會專案小組，分3個功能分組積極推動。其中都市計畫與用地取得分組部分，新訂都市計畫獲內政部都委會於103年7月審議通過後，即展開航空城土地所有權人聽證籌備作業，規劃於104年10月至11月進行預備聽證，並賡續進行正式聽證及研擬區段徵收計畫；開發建設分組部分，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已由行政院於104年3月核定，並於6月底辦理國際競圖及設計作業，預計今年10月完成評選，109年底完工，另WC滑行道遷建工程預計104年底開工，啟動第三航站區先期工程；產業規劃與招商分組部分，業由經濟部會同桃園市政府規劃低汙染、低耗能、低用水及高附加價值目標產業，並賡續辦理招商工作，期能及早展現投資效益。

(二)持續拓展國際及兩岸航網

- 國際航網方面，於104年3月5日與波蘭簽署臺波空運協定，雙方指定之航空公司將可據以提供臺灣至波蘭間之空運服務，嗣於8月12日與菲律賓完成交換航權協定之修訂，未來將持續與相關國家或地區進行航空諮商或修訂航約，以擴增我國全球航網，提升航空公司營運空間及彈性。

- 兩岸航空主管部門於 104 年持續進行溝通工作會議，並就增加兩岸客運航班達成共識，定期客運容量航班由每週 840 班增為每週 890 班，陸方開放航點由 55 個增為 61 個。未來將持續協商擴增兩岸航點航班，並鼓勵國籍業者開拓經營二、三線城市，爭取陸客來臺轉機至第三地，強化桃園機場轉運功能。

(三)提升國際商港及自由貿易港區競爭力

- 104 年國際商港貨櫃裝卸量截至 7 月底為止，累計達 848 萬 TEU，其中兩岸海運直航部分，國際商港貨櫃裝卸為 144 萬 TEU，較去年同期成長 3.58%。為持續擴增港埠服務能量，提升聯外運輸效率，積極推動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及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另持續辦理客製化行銷獎勵措施，鼓勵航商增闢航線及貨源，以營造優質之產業經營環境，提升國際商港整體服務效能。
- 104 年國際商港進出港旅客人數截至 7 月底為止累計已達 85.7 萬人次，其中搭乘國際郵輪到港旅客達 53.1 萬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13.38%，為持續打造優質行旅空間，營造國家海運門戶新意象，拓展郵輪觀光，將加速辦理基隆港旅運通關設施改善及高雄港客運專區建設計畫。
- 「六海一空」自由港區配合示範區政策執行，至 104 年 8 月為止，計新增 25 家事業，投資金額 66 億 1,880 萬元，其中 103 年因受油品貿易模式改變等因素影響，

進出口貿易值為 5,863.96 億元，仍略較前(102)年度微幅成長(+5.52%)。

- 面對全球經濟成長動能不如預期及國內經貿成長有限，本部推動自由港區業務，除持續朝降低業者營運成本提升物流作業效率、明確租稅風險及簡化申請流程等面向努力，積極協調有關單位鬆綁關務、稅務外，亦透過公共倉儲、物流資訊平台等措施發展多國貨櫃物集併、海運快遞營運模式，期透過跨境及兩岸區對區物流合作機會，創造海空聯運、電子支付新商機及帶動港口貨櫃轉口新動能。

(四)整合招商促進產業發展

為促進國內、外業者投資交通建設，以活絡整體經濟發展，本部整合鐵路、公路、海運、高速鐵路、航空站及觀光遊憩等交通建設案件，於 104 年 5 月 26 日舉辦招商大會，建構引資平臺，提供民間約 1,022 億元之參與投資商機，截至 8 月底止，已完成簽約案件計 11 件，累計民間投資金額達約 442.16 億元，後續積極促進相關產業發展，共創政府、企業、民間三贏。

二、完善整體交通網絡，提供便捷運輸環境

(一)提升公共運輸成長

「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102-105 年)」

自 102 年起推動以來，已促使全國客運平均車齡降至 7 年、市區公車低地板比例提昇至 45%、達成全國公車票證多卡通、維持偏遠及服務性路線一條不減；整體而言，公共運輸市占率已由 98 年之 13.4%逐年提升至

103 年之 16%，未來以每年提高公共運輸載客量 5% 為績效目標，並規劃辦理以下推廣公共運輸事項：

- **成立區域性運輸發展研究中心**：為協助各地方政府提高推動公共運輸能量，規劃藉由成立區域性運輸發展研究中心，結合在地學界力量輔導協助地方政府培養專業人才、推動亮點措施及跨域合作。本案本部運輸研究所已完成審議，本部並於 8 月 20 日核定，後續該所將持續督導協助各研究中心成立事宜，以期早日發揮功效，提高地方政府提案與執行能力。
- **推動計程車新式計費表**：為利計程車計費表新增列印乘車證明功能，並因應計程車業界對於計算國道計程通行費及營業區不同縣市費率、日夜間費率自動切換、語音提醒繫安全帶以及播報應付車資金額等需求，推動計程車新式計費表更新，將於 105 年底前補助換表，108 年 1 月 1 日起計程車均須安裝完成。
- **發展彈性公共運輸**：為提供民眾更優質之公共運輸服務及增加公共運輸可及性，提供除目前定班定線之客運服務，本部刻與各地方政府合作推動「需求反應式運輸系統」(DRTS)，以更多元彈性之營運模式服務民眾，目前國內較成功案例，有都會區之高雄市大湖、大樹區接駁服務；非都會區之新竹縣橫山鄉接駁計畫，將持續累積辦理經驗與收集成果，逐步推廣。
- **紓緩國 5 及宜蘭地區交通壅塞**：已與宜蘭縣政府共同成立專案小組研商，持續以建立綠色宜蘭旅遊品牌為主要訴求，朝增加公共運輸誘因、合理反映私人運具

交通成本及提供正確抉擇參考交通資訊等 3 大方向，訂定國 5 及宜蘭地區連假交通壅塞改善精進策略。

(二)推展公路建設及服務

- **建設西部高快速路網**，西濱快預計 108 年全線通車；東西快除台 76 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研議納入省道改善計畫辦理外，其餘預計 105 年連通。
- **推動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建設計畫**，優先標於 103 年 9 月開工，第 2 標刻由工程會辦理基本設計審議，另第 3 標主橋段辦理國際競圖，於 104 年 8 月 12 日完成評選並確定優先議價廠商，預計完成設計後 105 年發包。
- **推動台 9 線蘇花改、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均預計 106 年完工通車。
- **推動國道 4 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刻正展開工程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等作業，預計 106 年初陸續發包施工。
- **辦理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刻正辦理二階環評作業，俟環境影響評估及建設計畫通過後，積極推動。
- **辦理省道整體改善計畫**，包括山區公路防避災設施改善、橋梁耐震補強及瓶頸路段改善，以構建安全省道路網，預計 107 年全部完工；另花東地區民眾關切之台 9 線後續拓寬工程，已納入本計畫逐步改善。

(三)強化軌道運輸服務效能

- **西部軌道建設**
 - 辦理臺鐵桃園、臺中、臺南、高雄(含左營、鳳山)立

體化，以及基隆—苗栗、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其中 104 年 7 月 26 日啟用桃園高架臨時站、8 月 23 日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全線通車啟用，另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刻正辦理綜合規劃作業。

—**基隆火車站都市更新站區遷移計畫**，基隆新站於 104 年 6 月 29 日通車啟用，賡續施作第二階段景觀及停車場工程，預定 104 年 11 月完成整體計畫。

—**臺鐵臺北機廠遷建富岡車輛基地及高雄機廠遷建潮州車輛基地**，富岡車輛基地刻辦理機務段廠房、機廠檢修設備、號誌系統及電車線等工程；潮州車輛基地目前辦理細部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

—**高鐵新增苗栗、彰化及雲林 3 站及南港車站等後續計畫**，新增 3 站工程進行各項機電設施運轉、測試，預定 104 年 12 月通車營運；南港車站及隧道段，刻正辦理核心機電系統工程設計、施工作業。

—**都會區捷運系統**

臺北捷運，土城延伸頂埔段已於 104 年 7 月 6 日通車；環狀線第一階段、萬大線第一階段及淡海輕軌施工中；信義線向東延伸段辦理設計作業；三鶯線及安坑輕軌設計中。

臺中捷運，辦理土開車站及轉彎段用地取得、土建施工及機電基本設計作業。

高雄捷運，環狀輕軌辦理第一階段工程施工作業及第二階段設計作業。

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所有土建工程均已完成，

機電工程刻正全面進行系統整合測試作業，以 105 年 3 月底通車為目標。另機場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工程，刻辦理土建標施工。

• **東部鐵路建設**

—**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計畫**，於 103 年全線電氣化通車，預計 104 年 10 月底壽豐至南平段雙軌電氣化通車啓用。

—**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升計畫**，進行花蓮新城至臺東知本間共計 27 個車站的換裝及改建，其中 15 站已完工，其餘 8 站施工中及 4 站發包中。

—**臺鐵南迴鐵路臺東潮州段電氣化工程**，完成土建設計發包作業，預計 109 年底完成全線電氣化通車。

—**北宜直線鐵路**，可行性研究業奉行政院核定，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

• **規劃新購列車提升行車效能**，臺鐵第二期整體購車計畫業奉行政院核定，購車總經費 997.3 億元，預定購置城際客車 600 輛、區間客車 520 輛、機車 127 輛、支線環保節能客車 60 輛，預定自 106 年起陸續交車。

• **確保高鐵正常營運及提升服務品質**，高鐵公司重新提出之「**高鐵財務解決方案**」，感謝貴委員會通過審查，並經 6 月 5 日大院院會通過備查，後續將透過現有股東減資、（泛）公股投資增資、延長特許期、回收站區開發地上權，調降票價等配套措施，達成政府主導、全民共享及永續經營之目標。另本部將持續督促高鐵公司完成各項財務改善措施，同時持續依相關法令及

合約規定，監督高鐵公司各項營運維修作業，期能提供國人安全、準點與優質的運輸服務。

- **臺鐵十年重建計畫**，臺鐵扮演環島運輸骨幹的功能，從發展大眾運輸、節能減碳、提高安全或軌道工業等面向，都值得作為大規模公共建設投資的重點。本部已責成臺鐵局以前瞻、務實、可行的角度規劃納入未來軌道相關建設計畫，除考量傳統運工機電的業務發展需求外，更要從鐵道產業、都市發展、資產管理、軌道安全、組織人力、資訊系統等各種面向整合思考相關課題，擬定國家級之臺鐵十年重建計畫，勾勒臺灣環島鐵路運輸的願景。

(四)推動無障礙交通服務

- **打造臺鐵無障礙環境**，車站增設無障礙電梯部分，目前完成 105 站；月台提高部分，已完成第 1 階段月台提高至 92-96 公分，第 2 階段將配合臺鐵車廂改造期程，將月台提高至 115 公分。
- **推行無障礙計程車**，目前已有 252 輛投入服務(包括臺北市 116 輛、新北市 68 輛、高雄市 29 輛、臺南市 20 輛、桃園市 10 輛及屏東縣 3 輛，另臺中市 6 輛試營運中)；截至 104 年 7 月累計服務行動不便者 15 萬 7,491 趟次。本部持續加強宣導及建置媒合預約平台，提升無障礙計程車搭載率。
- **建構海空運友善環境**，依據國際民航組織(ICAO)國際民航公約等規定，於各航空站及航空器提供無障礙設施及服務。在海港及船舶部分，航港局已成立「通用

無障礙海運環境推動小組」，自 103 年 11 月起陸續至各商港進行場站及船舶之無障礙設施實地勘檢，並參考「大眾運輸工具無障礙設施設置辦法」相關規定，納入船舶相關子法規範，持續檢討改善各項無障礙設施，以建構友善之通用無障礙海運環境。

(五)完善機場建設及服務品質

- **桃園國際機場**：積極推動道面整建計畫，其中南跑道整建工程已於 104 年 1 月開放啟用，北跑道整建工程預計 105 年 1 月 8 日開放啟用，以提供雙跑道營運，第二航廈擴建工程及塔臺暨園區整體工程均辦理規劃設計工作中，預計於 104 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另規劃推動機場智慧化計畫，提升機場旅客處理能量，以因應旅客成長。經由軟硬體設施逐步改善，桃園國際機場於 103 年獲選國際機場協會(ACI)服務品質卓越榜，並於 104 年獲 Skytrax「世界最佳機場服務人員」及「亞洲最佳機場服務人員」雙料冠軍，其他諸如世界最佳機場排名、亞洲最佳機場排名、轉機、通關、安全、行李運送及休閒設施等，排名均較往年進步。
- **松山機場**：為強化首都商務機場功能及因應東北亞黃金航圈發展，本部研擬「松山機場 2030 年整體規劃」，規劃分期分階段展開各項空、陸側設施新建及整建計畫，俟陳報行政院核定後辦理。
- **臺中機場**：為持續提升臺中機場服務能量，本部積極推動臺中機場各項基礎建設，其中「中部國際機場興建聯絡滑行道 2 工程計畫」預計於 104 年底前開工，

「中部國際機場既有航廈整體改善工程計畫」刻正進行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招標作業，另「中部國際機場興建過夜機坪工程計畫」先期規劃構想已陳報行政院，奉核後展開後續工作。

- **高雄國際機場**：刻正進行跑道整建工程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4 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另已完成國際航廈辦公室遷移、櫃檯延伸，並持續辦理航廈花台擴建、增設報到櫃檯、行李輸送帶及聯通設施等工程，以逐步改善尖峰時段出境大廳擁擠問題。
- **馬祖北竿機場**：為因應馬祖地區聯外交通需求，本部於 104 年 8 月將「南、北竿機場改善可行性評估」陳報行政院，規劃優先將北竿機場提升為 3C 類非精確儀降跑道，可起降機型由 56 人座提升為 72 人座，期有效提升飛航運輸效能。

(六)推動港埠重大建設

- **國際商港**：為因應船舶大型化需求，持續擴增各國際商港貨運及物流服務能量，建構港市交通網絡及便捷舒適之客運設施，於 103 年 9 月完成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一期計畫 4 座深水碼頭，並將於 104 年 10 月完成「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及商港區銜接路廊北段工程，另於 104 年 8 月陸續完成高雄港及臺中港公共倉儲興建工程，現正積極推動基隆港旅運通關設施改善、臺北港南碼頭區及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高雄港客運專區建設計畫、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南星土地開發計畫及第

四貨櫃中心擴建等重大港埠建設。

- **國內商港**：積極辦理澎湖金龍頭郵輪碼頭建設計畫，帶動觀光發展，預定 106 年第 2 季完工；另推動多項金馬離島地區港埠建設，其中金門客運中心新建工程預計 106 年底完工，福澳碼頭區擴建後續工程計畫預計 105 年底完工。

(七)促進離島交通建設

- **金門大橋工程**，本計畫預計 106 年 11 月完工。
- **購建離島交通船**，補助連江縣政府 14.2 億元購建新臺馬輪(命名為「臺馬之星」)，已於 104 年 8 月交船營運，並協助該縣府爭取「臺馬輪」延用案後續所需經費；另補助 1.78 億元購建新島際交通船(命名為「東海明珠」)，已於 104 年 6 月交船營運。有關澎湖縣政府臺華輪汰舊換新計畫，業報奉行政院核定全額補助 18 億元新建，預計於 106 年底交船，後續將積極協助該府推動船舶購建工作。
- **提升離島運輸服務**，除持續針對重要節日、連續假期加強疏運，並協調軍用運輸機及海運客運業者備援外，另民航局重新公告開放業者申請經營離島偏遠航線，評選出最優申請人全球通公司，該公司刻積極籌設中，預計 105 年 1 月以新機營運，提升服務品質。

三、優化觀光質量並進，提升在臺旅遊價值

- (一)推動「**觀光大國行動方案**」(104-107 年)，以「質量優化、價值提升」為核心理念，追求「優質觀光」，輔導觀光產業轉型升級、創新發展，提升觀光產業人才

素質，朝國際化、品牌化、在地化經營並提高產業附加價值；積極推動「特色觀光」，透過搭建觀光平台，整合跨部會資源，推出特色觀光景點、產品、活動，並運用多元創新行銷手法，積極爭取高潛力客源；同時，為便利自由行旅客需求，發展「智慧觀光」，積極結合臺灣資通訊優勢，以完備旅遊前、中、後的資訊服務；此外，順應綠色環保、人口老化、關照弱勢的普世價值，推廣「永續觀光」，鼓勵搭乘台灣好行、台灣觀巴等綠色運具，落實地產地銷的綠色旅遊，推廣無障礙、銀髮族旅遊及部落觀光，期能透過此「優質、特色、智慧、永續觀光」四大執行策略，落實 18 項執行計畫，本方案 104 年 8 月 4 日業奉行政院核定施行，

打造臺灣成為質量並進、創意加值，處處皆可觀光的千萬觀光客大國。

(二)開拓高潛力及高端消費客源

- **行銷國際郵輪觀光**，因應成長迅速的亞洲郵輪市場，本部近年來致力與國際港口合作，推展郵輪觀光，截至 104 年 7 月，臺灣地區國際郵輪旅客已經達到 18.9 萬人次。此外，觀光局與香港、海南、菲律賓四方所簽訂之「亞洲郵輪專案」，於 104 年邁阿密郵輪展期間辦理聯合行銷宣傳活動，以鼓勵國際郵輪公司擴大亞洲郵輪航線營運。
- **建構穆斯林觀光友善環境**，為開拓穆斯林市場來臺旅遊客源，提升臺灣觀光於穆斯林世界知名度，觀光局

積極輔導餐旅業取得清真認證，目前全臺累計已有 80 家獲證餐旅單位，並完成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友善穆斯林接待環境建置，臺鐵臺北站亦跟進完成穆斯林祈禱室之建置。另為開拓馬來西亞、印尼及中東穆斯林來臺客源市場，積極辦理宣傳、推廣及促銷工作。

- **拓展東南亞新富市場**，為爭取東南亞新興市場，包括印度、越南、泰國、印尼、菲律賓等地高所得與高消費居民來臺，加強與當地旅遊通路合作，並協調外交部發放重遊客多次觀光簽證，另推動東南亞新富優質觀光團來臺簽證簡化作業，預定於今(104)年 11 月實施。
- **推動獎勵旅遊市場**，積極邀訪企業主來臺辦理獎勵旅遊，並依需求提供專屬優惠措施以激勵市場。104 年 1 至 8 月計辦理好禮大相送、過境到臺灣、送你免費遊、包機補助、郵輪迎賓補助、獎勵旅遊補助及接待修學旅行學校獎助等，型塑臺灣優質旅遊目的地形象。

(三)精進大陸旅客來臺觀光管理作為

- **以政策鼓勵推動各項專案**，大陸旅客來臺觀光朝品質優化推動，以政策鼓勵員工旅遊、原民部落團(首發團 3 月 6 日至 12 日訪臺)等專案，104 年 5 月 1 日並增加高端品質團(首發團 5 月 27、28 日抵臺)，期以多樣性產品及高服務品質招徠具高端經濟能力之大陸旅客來臺旅遊及消費，帶動高品質觀光市場。
- **跨部會管理購物商店「一條龍」現象**，為遏止陸客來臺觀光購物亂象，已由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委員會召

開跨部會會議，對購物商店私設銀聯卡刷卡機、落實茶葉產地標示機制、食品衛生等問題，指示相關主管部會應依權責積極辦理，本部除修正法規加重罰則、加強業務檢查及稽查工作之力度，並透過各類兩岸觀光協商管道，強烈要求陸方落實旅行業品質管理工作。

(四)推展自由行旅遊市場友善作為

- **推動「臺灣好玩卡」專案**，為讓國內民眾與國際旅客發現更多臺灣城市魅力，觀光局輔導縣市催生臺灣好玩卡，結合電子票卡，包裝食、宿、遊、購、行等旅遊優惠，讓來臺灣自由行旅客，享受全新、輕鬆的旅遊體驗，已於104年7月15日推出「高屏澎限定」及「宜蘭限定」兩張限定卡，達成「一卡在手，隨我暢遊」的旅遊服務心體驗。
- **啟動「借問站」新服務**，觀光局首度結合民間產業，以跨域合作機制，輔導縣市在地特產店、便利商店、民宿飯店、旅行社、觀光工廠、博物館以及派出所等單位推出26處「借問站」友善旅遊服務，104年度更擴大推動設置以增加服務效益。「借問站」設有散步地圖及QR-code引導旅客至雲端取得當地食宿遊購資訊或旅遊APP，並備有免費Wifi服務，方便旅客下載電子摺頁等旅遊資訊。

(五)持續開放燈塔觀光，全臺目前已有11座燈塔對外開放，預計至105年底開放觀光之燈塔總數將達13座，後續將逐年完善燈塔周邊基礎服務設施，並將燈塔列為重要人文地景，以結合周邊景點、餐飲服務等遊程方式

行銷旅遊。

四、全面強化交通安全，積極落實風險管理

(一)積極強化道安作為

- **深化「全國道安扎根強化行動」**：針對機車、長者、重點車輛(含遊覽車、砂石車及載送危險物品車輛)及自行車安全等4類事故防制對象，持續型塑全國道安文化，鼓勵全國各縣市響應辦理道安相關宣導活動，另推動重視機車路權及進行高中職全面性道安宣導。此外，會同警政署每月公布各縣市道路交通事故24小時內(A1類)死亡人數數據，104年1月起擴大公布縣市道路交通事故受傷人數、8月起每季公布道路交通事故30天內死亡人數數據；104年1至7月造成人員當場或24小時內死亡之A1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已較去年同期減少86人，降低8.3%。
- **執行公車入校園專案**：以調整既有或規劃新闢公車路線等策略，補足各大專院校聯外之公共運輸，以降低學生機車事故件數，改善校園機車安全，至104年8月已納入17所大專院校，並新闢6條路線及調整13條客運路線。

(二)落實「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104~109年)」

- 內容包括提升鐵路營運安全、改善車輛服務品質、改建部分老舊橋梁以符合現有的法規、建立穩定邊坡及提供土石流預警、車站設施符合法規及提升臺鐵形象等，期能整體全面強化臺鐵營運安全及服務品質。

(三)飛航安全

為持續強化飛航安全，本部持續督導民航局加強飛航安全風險控管，並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所公布資料，研訂短中長期飛安策進作為，目前已完成對國籍 ATR72 型機執行兩次特檢、協調勞動部對航空公司與組員執行飛時管理專案檢查、加強派員赴國外實施國籍航空器駕駛員適職性考驗。另持續輔導復興航空引進國際級飛安顧問團隊進行飛安體檢及改善飛安組織，並加強航機故障管制及掌握處理時效等措施；長期飛安策進作為部分，將於 105 年起全面實施第 4 階段的安全管理系統，要求業者依民航局年度綱要目標，訂定安全績效指標，俾透過危險識別執行風險管理主動作為，並經由飛安報告系統進行分析預測，據以採行飛安管理作為，以確保飛航安全。

為利民航局執行上述各項飛安策進作為，本部函報行政院請增員額，並於 104 年 3 月 18 日奉准增加民航局及飛航服務總臺預算員額職員 17 人及聘用 26 人，合計 43 人，民航局刻辦理各項招聘及考訓任用等作業，俾助提升飛航安全。

「海峽兩岸民航飛航安全與適航合作協議」已於 104 年 8 月 25 日在大陸福州由兩會正式完成簽署，後續雙方將成立專業工作小組，以利協議生效後之執行，並對於航機航線維修及航空產品適航審定優先處理，以有效提升飛航安全、降低業者之營運作業成本及增進民眾搭乘之便利與安全性。

(四)海運安全

為提升船舶航行安全，航港局已分別於 104 年 5 月及 6 月完成臺華輪與相關研究船、訓練船之緊急應變演練，並

於 9 月底完成臺馬、麗娜及合富等 3 艘國籍客船應急演練，以提升船舶遇險之應變能力。後續將參照「國際安全管理章程」，積極推動國內航線船舶安全管理制度，落實業者及相關單位之自主管理，並建立更全面之船舶抽檢制度，同時持續提供我國海域救助通信服務，以進一步強化航行安全。

五、郵電氣象便利民眾，服務品質持續提升

(一)郵政服務

為提升郵政服務品質，持續推動美化營業廳環境、加強各項便民措施、增設銀髮友善服務區及關懷社區，以善盡社會企業責任，展現郵局新風貌及型塑郵局新形象。另為強化經營效能及符合時代需求，積極推動郵政物流園區開發計畫、推展「貨轉郵」業務、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及服務等業務，並參與、舉辦國際郵展，加強兩岸郵務及集郵業務交流合作。

(二)電信服務

賡續推動網際網路通訊協定由 IPv4 升級至 IPv6，並完成 104 年前政府機關(構)主要、次要外部服務之升級，漸次達成網際網路 IPv6 全面化之服務目標。另為加強我國網路治理與國際接軌，將持續參與「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 (ICANN)」等國際會議，同時，為及早布局第五代行動通信網路「5G」之服務，

自 104 年起定期公布我國頻率供應計畫，以積極促進資通訊產業發展。

(三)氣象服務

為強化防救災處置應變作為，氣象局修正現行豪(大)雨特報分級定義，並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另將配合鐵公路運輸與縣市政府轄管區域雨量警戒值需求，持續逐步更新及新增相關客製化天氣監測資訊，以提供交通運輸及防救災作業參考。此外，為擴大氣象服務業者業務範圍，修正氣象法相關條文，開放民間氣象服務業者，經許可得從事除颱風及豪雨外之災害性天氣預報，並已於 104 年 7 月 1 日公布施行。

在提升氣象監測、分析及預報能力方面，氣象局持續執行雲林、嘉義、南投地區無線電自動氣象及雨量站汰換更新及增設作業，以補強氣象監測脆弱地區觀測設施，並賡續建置新一代低雜訊之井下地震觀測網，104 年累計完成 51 站，並將逐年擴建至 70 站。

參、結語

交通業務範疇廣泛多元，除基本的陸海空交通運輸外，尚涵蓋觀光、郵政、電信及氣象等領域，為達到國家建設發展及民眾生活需要，本部以創新前瞻思維研擬施政策略積極落實推動各項施政計畫及方案，過程中注重與民溝通並廣納各方意見適度調整內容及方向，以展現優質、可靠效率、公義及無縫的施政作為。

以上為本部重要業務口頭報告，敬請指教，謝謝。